类别号标记：B类

慈溪市卫生健康局

慈卫建〔2019〕14号 签发人：史国建

对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307号建议的答复

许信龙代表：  
　　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慈溪医疗中心建设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  
　　《慈溪市“十三五”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规划》中我市“一核五中心”建设市级区域医疗服务圈，其中明确市人民医院为全市医疗中心的“核心”。为此，市委市政府也加快推进了市人民医院三期工程建设。同时，为切实解决三期工程实施中的实际问题、解决区域公共停车问题以及市人民医院作为医疗中心的长远发展，对西侧地块进行了方案的谋划和测算，初步方案也得到了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关注，由于多种原因方案还尚未实施。从长远发展的角度来看，把市人民医院建成一家集医疗教育、预防保健、健康咨询、120急救及康复于一体的现代化医疗中心是很有必要的。综合市发展改革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等部门意见，西侧拆迁扩建项目实施还需要进一步论证，也可以在“十四五”规划中已经研究明确。下步，我局将在原有工作的基础上，进一步与市级有关部门会商，积极做好市委、市政府参谋，争取在明年的项目前期和征迁计划安排中予以明确，逐步提升慈溪医疗中心的地位和水平，努力构建与我市进入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县（市）发展水平相一致的区域医疗健康体系，推动健康慈溪建设走在全国同类地区前列。  
　　感谢您对我市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慈溪市卫生健康局  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19年6月28日

抄 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发改局，市自然资源规划局，市房屋征管办，浒山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。  
　　联 系 人：沈丽群  
　　联系电话：63838266